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航空

股票代码：600115

H股股票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东方航空

股票代码：00670

ADR上市地点：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China Eastern

股票代码：CEA

股权变动性质：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使公司股份总数增加，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及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1：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住所地与通讯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550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与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686弄3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3：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地与通讯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9 号夏慤大厦 1210 室

签署日期：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者减少其在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股权变动系由于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起的权益稀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经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5.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
目 录.....	4
释 义.....	5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第二节 持股目的.....	9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附 表.....	17

释 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及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航空/发行人/公司	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东航集团	指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东航金控	指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系东航集团全资子公司
东航国际	指	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系东航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东航股份	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	指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696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329,192,546 股新股
发行后总股本	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329,192,546 股新股后的总股本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集团

- 1、公司名称：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 2、注册地址与通讯方式：上海市虹桥路 2550 号
- 3、法定代表人：刘绍勇
- 4、注册资本：1,487,632.08 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0000000005067
- 6、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 7、经营范围：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 8、经营期限：永久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金控

- 1、公司名称：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 2、注册地址与通讯方式：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686弄3号
- 3、法定代表人：肖顺喜
- 4、注册资本：63.8 亿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0120000000696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业开发投资，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委托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物业管理，货运代理。
- 8、经营期限：1994 年 7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10 日
- 9、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国际

- 1、公司名称：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与通讯方式：香港湾仔告士打道39号夏慤大厦1210室
- 3、法定代表人：肖顺喜
- 4、注册资本：41.4 亿元港币
- 5、公司编号：405734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旅游投资和金融产品投资
- 8、主要股东：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集团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刘绍勇	男	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金控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肖顺喜	男	董事长	中国	上海	否
林福杰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郭俊秀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揭小清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贾绍军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国际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肖顺喜	男	董事长	中国	上海	否
林福杰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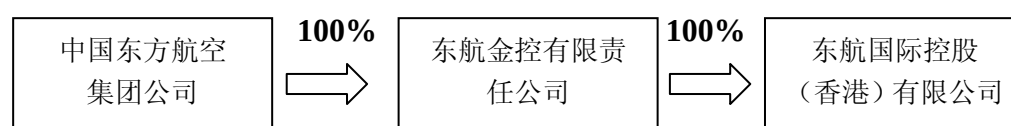
金云球	女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上海	否
李金玲	女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王耀华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东航集团直接持有中航信11.22%股份，东航股份直接持有中航信0.86%，东航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中航信12.08股份。除持有东航股份及中航信股份外，东航集团、东航金控及东航国际不存在间接和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东航国际是东航集团境内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东航集团、东航金控及东航国际的控制关系如下图：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 8 号《关于核准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327,406,82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前的 13,140,178,860 股增加到 14,467,585,682 股。

东航集团、东航金控及东航国际未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东航集团直接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持股比例由 38.61%被动下降至 35.06%；东航金控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持股比例由 3.48%被动下降至 3.16%；东航国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其持股比例由 19.99%被动下降至 18.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明确的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 8 号《关于核准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327,406,82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前的 13,140,178,860 股增加到 14,467,585,682 股。

东航集团、东航金控及东航国际没有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其具体被动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非公开发行前持股情况		非公开发行后持股情况		权益变动比例(pts)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东航集团	5,072,922,927	38.61	5,072,922,927	35.06	3.55
东航金控	457,317,073	3.48	457,317,073	3.16	0.32
东航国际	2,626,240,000	19.99	2,626,240,000	18.15	1.84
合计	8,156,480,000	62.07	8,156,480,000	56.38	5.70

(注：持股比例因四舍五入原因加总后会略有不同。)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方航空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简要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方航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未通过交易所集中交易买卖东航股份股票。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的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三、 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商业登记证复印件；
- 四、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五、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六、 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报告书原件

附 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国际机场机场大道66号
股票简称	东方航空/CEA	股票代码	600115/00670/CEA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虹桥路 2550 号、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686 弄 3 号、香港金钟夏慤道 12 号美国银行中心 22 楼 2211A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东航集团 5,072,922,927 股 持股比例：38.61% 持股数量：东航金控 457,317,073 股 持股比例：3.48% 持股数量：东航国际 2,626,240,000 股 持股比例：19.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东航集团 5,072,922,927 股 变动比例：35.06% 变动数量：东航金控 457,317,073 万股 变动比例：3.16% 变动数量：东航国际 2,626,240,000 股 变动比例：18.1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 6 个月 是否在二级市 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 否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